

藍渭濱著

杭人動口論

衣以通

社会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出版

# 抗戰人力動員論

▲實價一角▼

著 作 人 藍 渭

發 行 人 戴 有 齡

出 版 者 新 村 出 版 社

版 權  
所 有

特 約 經 售

各 地 大 公 報 分 館  
國 聞 週 報 分 社  
及 各 大 書 局

## 自序一

爲解放中華民族，圖謀中華民國的獨立自由平等，而對日本軍閥全面抗戰的二期革命的神聖戰爭，在我們的眼前展開了。凡屬中華民國國民，應當將人力（智力與體力）物力財力，儘量發掘起來，貢獻於民族國家，以摧毀此登堂入室之大敵人。然後方能使我中華民族之生存繼續發展，中華民國的獨立自由平等的國際地位實現，否則只有任人宰割國亡種滅！所以這一次的戰爭，是氏族國家生死存亡的戰爭，是我國有歷史以來最神聖最嚴重的戰爭，我全國同胞，何幸而生此時代，何幸而能遭逢此足以貢獻能力的時代，人生壽長，不過百年，堆金積玉，不過衣飽，若不能盡傾所有的精神的物質的蓄積，以抵抗敵人以挽救國家，則國家何不幸而有此國民，更何不幸而有此不知發展個性貢獻能力於國家的國民，此不足爲國家哀，反而哀此個人之不能善用時代，而爲民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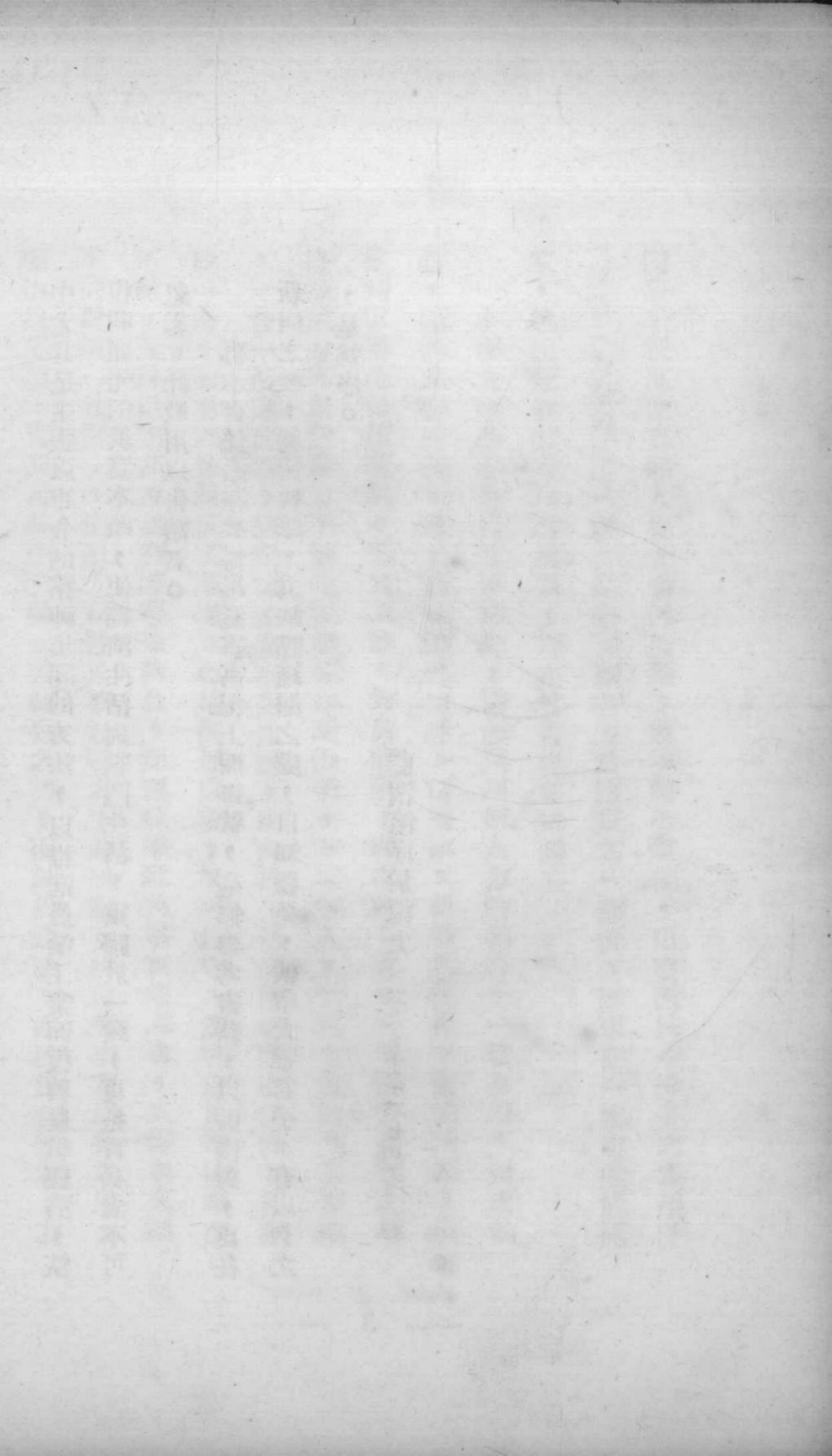
國家千秋萬世之罪人也，余何人斯，敢不竭智盡能，以盡國民一份子之責乎？「抗戰人力動員論」一書，是余貢獻智力於國家之一部份，雖未必一定有益於國家，然而傾我智力以助抗戰，則亦可告無罪於國人。

本書立論基點是以軍事活動，爲運用一切人力的軸心，一切人力，繞此軸心，而構成有機體，使最高統帥部指揮各部機構，如臂之使指，靈活無礙，以達到軍事上最後勝利。而其方法，對於前敵，則主張軍政民密切聯合抗戰，以發揮威力。對於後方，則主張將「知識份子」、「軍人」、「生產的農工羣衆」，「合一爐而冶之」，以創造預備軍生產隊，使國民生活條件與戰鬪條件，重返於一致，而奠徵兵制度之基礎。如是既可以攻，又可以守，既可以長期抗戰而不敵，又可以使武力與智識密切結合，而形成學理與事實之溝通，武德與文德，同置於一軌跡上，使敵人在吾民族怒吼之下而屈服。所以雖未言治兵之道，而治兵之道，實隱含其中。雖未言練兵之法，而練兵之法，亦已包含無遺，其

中尤其是主張以軍令的精神集團的方法，以推進農業工業而復興農村經濟，恢復我祖先的真實本領，使經濟生活與戰鬥生活，重歸於一致，更是言兵者不可忽畧。此敢用以告讀者。

再本書係余在兵慌馬亂寄寓滻上而書就，毫無參考書藉，以供檢對，更在新病之後，匆匆執筆，其缺點疏漏之處，自知難免，伏望大雅君子，有以教之，是爲序。

藍渭濱序於滻上 二六，十，二七。



## 自序二

由暴日所導演之東亞大戰爭，經由蘆溝橋之警報，正在擴展於東西兩大戰場上，我舉國民衆，爲維護東亞和平與保持民族生存國家獨立起見，被迫而出而作自衛之抗戰矣。雖明知強弱懸殊，決無倖勝之理，然爲維護國格計，亦不得不發掘民族潛藏力，盡傾民族之積蓄，以與強敵澈底週旋矣。

考我國之所恃以抵禦暴日者，一是土地廣大，一是人力豐富，因土地廣大，強敵縱能侵我藩垂，據我要地，畧我名城，挫我將兵，然因愈深入則困難愈多，兵愈分，則力愈薄，戰愈久，則氣愈衰，我則可以處處抵抗，人人赴戰，當敵人疲敝之日，即是我軍反攻之時，此正如戰畧家所說的「國土廣大的國家，不因強人深入，要地頻失，會戰幾經挫折，因是而減少最後勝利之程度」也。至於人力豐富，更爲維持民族長期戰爭之必要條件，壯丁爲戰鬥力的基本單

位，缺乏壯丁之國家，經不起長期之鏖戰，吾國有四萬萬五千萬之人口，則人力之鉅大，世界無匹，苟能嚴密組織以訓練之運用之，定可由人力以補充其他物質之缺點，再能以鉅大的人力，與廣大土地，作有計劃的聯結，則人力在戰爭上所發生之威力愈大，其效愈宏，敵人雖強，果能盡驅其國人，以滿佈中原各地乎？此種土地廣大，人力豐富，斯即我民族之潛藏力也。

然敵騎深入廣大領域國家之所以愈深入愈困難者，非單統的地理上之困難，而是在處處受敵，人人抗戰之困難，今我自有人力，若不能使敵人處處受敵，人人對敵抗戰，甚至於缺乏民族意識，反為敵用，則我之所恃之鉅大人力，互相減殺之後，不但無所恃以抗敵，即所具之廣大領域之優勢條件，亦為之失其效用矣，此所以必須亟亟組織我民衆，使人力能集中，而善用之，以建築新長城為國家之保障也，否則敵人佔領一地之後，即用中國之錢，養中國之兵，驅之以殺中國之人，而暴日以華制華之毒計售矣。廣大之土地，豐富之人力，

安足恃哉。

「抗戰人力動員論」一書，其主旨在乎發掘民族潛藏力，以抗禦強敵，故以軍事組織為民族組織之樞軸，主張將一切人力繞此樞軸而運用之，以收指揮靈活之效。為欲達目的，則提倡：

- (一)智識份子，滲入於農工兵隊伍中，以凝聚民族結合力。
- (二)武德與文德合一，使智識份子習武，政治人員知兵，以矯正武功文治之偏廢。
- (三)訓練軍工與軍農，使生活條件與戰鬥條件相合，而奠徵兵之基礎。
- (四)普遍訓練有民族意識之民兵，以維持長期抗戰之戰鬥力及改建國軍。
- (五)利用軍隊集團訓練，引導生產群衆，入於集團生活，集團販賣，集團運輸，而至於產業合作社之組織，以復興農村經濟，使經濟生活與戰鬥生活一致。

總而言之，其目的無非在將國民之生活與軍隊之生活，開拓其共通性，使國民與軍隊之連繫，日益鞏固，以至於將多數國民，漸次引入於一切軍事活動之範圍內，而使軍備與國民生活，成為一物之兩面，此與現代戰畧家所主張之「生活本身，即是戰鬥」之意思，無不吻合者也。

夫吾國爲兵所病久矣，因兵多而財窮，因兵多而政亂，因兵多而民困，因兵多而武毀，因兵多而國弱，以至於造成今日之強敵壓境無法抵禦，然此豈兵多之罪，而是練兵之未得其道也。蔣百里將軍曰「生活條件與戰鬥條件一致者強，相離者弱，相反者亡」，若本此原則以衡吾國數十年之兵，適反其道而行之，安得不使國家貧且弱乎？夫爲欲維繫私權私利而養之私兵，係硬使飢餓之生產羣衆，脫離生產關係，而集成者，其組織基礎，已違背言兵之道，更使此脫離生產關係之生產羣衆，反而利用之，以推殘生產，掠奪農村，益使未脫離生產關係之生產羣衆變而爲兵，以致陳陳相因，兵愈多，則民愈困，財愈窮，

政愈亂，武愈毀，國愈弱，而外患交侵矣，以此而言兵，則國家豈有倖免之理，余認爲苟欲救中國，必須使國民之經濟生活與戰鬥生活一致，使文德與武德合流，即使生活條件與戰鬥條件相合，以恢復我祖宗之傳統真實本領，使民即是兵，兵即是民，國民之力與軍隊之力，無由分割，如是則兵愈多，而國愈強，而人力之運用，亦達於最高之標準矣。

因是，本書雖只言運用人力之法，然練兵治兵之道，實隱藏於其間，世之讀者，對於余所提倡之「先將智識份子武裝，以造訓練軍農軍工之幹部，次再訓練生產羣衆武裝，以奠徵兵基礎」之主張，切勿輕易看過，此乃恢復吾國祖宗之真實本領，而奠國家復興大業之基礎也。是爲序

藍渭濱再序於安溪學校 二六，十一，廿五。

# 抗戰人力動員論目錄

## 自序一

## 自序二

### 一 總論

二

民族戰爭對於人力的基本認識

三

三

對於當前運用人力之批評

五

四

運用人力的幾個方法

一

五

動員人力的方畧

八

六

善用軍事方面的人力

三

- 七 善用政治方面的人力.....三七
- 八 善用黨務方面的人力.....四四
- 九 善用外交方面的人力.....四五
- 十 善用教育方面的人力.....五一
- 十一 善用交通方面的人力.....五五
- 十二 善用民衆方面的人力.....五八
- 十三 由抗戰而發生之四個特別問題.....六六
- 十四 結論.....七二

# 抗戰人力動員論

## 一 總論

我國此次全面對日抗戰，不勝則國亡種奴，盡人皆知，所以必須準備長期的決鬥，以消耗敵人之力量，使敵人之「速戰速決」的戰略失敗，然後可獲得最後之勝利。但要維持長期的抗戰，必須對於戰爭之基本力量，及資源原動力之人力，有合理的運用，與統制的管理，方能使在思想上，產業上，金融上，依人力之支配合理，而能使政治軍事之措施得法，以舉國家總動員之實。

所謂國家總動員者，國家爲欲達到戰爭勝利之目的，舉國家得以利用之人的、物的、有形、無形之一切資源，統制分配，而且爲合理的經濟的運用，使在軍事上一切要求，得完全充實無缺，而達到任務是也。分之爲思想的動員，

產業的動員，金融的動員，人力的動員四種，而余今之所論者，只是人力動員之一種，蓋我國之抗戰，應以人力爲最基本之力量，亦惟恃有此基本力量，方能與敵人長期週旋也。不過有充實的人力，而不能合理的支配經濟的運用，以致浪費虛耗，則人力有時而盡。若只知消耗支用，而不知保育培植，亦有時而竭。至於不能在思想上動員，喚起全民敵愾共仇，一致抗戰，致使我所有之人力，反資敵用，自壞長城，中敵人以華制華之毒計，則抗戰益苦矣。故我認動員全國人力，爲全面抗戰之絕要條件。亦惟有動員全國人力，方能取得最後勝利也。

## 二 民族戰爭對於人力的基本認識

我國此次被強敵逼迫，而出於自衛的抗戰，乃是決民族生死，國家存亡之戰爭。若不全民一致起而總動員的抗戰，只賴少數國軍的肉搏衝鋒，尚難克此頑敵，即能克敵制勝，亦要倍增犧牲。何況敵人舉國謀我，而我豈可僅以國軍相與週旋乎。須知民族與民族之戰爭，乃是各以整個國力相搏戰，誰能結集其全民之人力，並適當的運用其思想、金融、產業各種力量，誰便可得到最後勝利。吾國之金融及產業之組織力，能與敵人相抗衡否，一時尙難判斷，然而在思想上，有由民族主義所啟發之民族自求生存之蘊蓄力量，與凌駕全世界之四萬萬五千萬之鉅大人力，若能密切結合，運用得法，則足以制敵而有餘。蓋人力爲國家資源之原動力，壯丁更爲戰鬥單位的基本力量。人力不足之國家，受不起長期戰爭。缺乏壯丁之國家，更難以維持鉅大犧牲後之戰鬥力。此所以圖

霸宇內之國家，無不以獎勵生育爲國策也，德意兩國人口較少之國家固然，而法國蘇俄亦無不然。即爲我國當前之死敵日本，亦自明治維新以來，汲汲於人口之增加，以爲推進大陸政策之基礎也。我國近百年來，受列強侵害之所以不致亡國者，固有種種原因。然而具有龐大之人口，隱藏有無限之蘊蓄力，使敵人不敢輕舉妄動者，亦是最大原因。今強敵既藐視吾國之蓄力，而冒險猛烈以推進其大陸政策，則我自應盡傾所有，以與週旋，使強敵知我之不易與。所以我認發掘蘊藏的蓄力，而適當的運用之，分配之，爲我國當前抗戰勝利之基本條件。保育力人，培植人力，更爲持久戰之必要前提。在此原則底下，我們對於人力的合理的經濟的運用，以及防止以資敵人之用，確是值得討論的問題。

### 三 對於當前運用人力之批評

我們既認人力，爲我國抗戰之絕對基本力量，則我們應該如何的切實運用起來，方能增強我們的抗戰力量。然而事實表現出來，使我們不勝徬徨之至。先就戰區來說：淞滬的抗戰，上海的民衆，對於前線的給養與軍用物品，算是有極大的助力，在救護工作上，亦算有相當成績，然而到了戰爭激烈，戰區外擴之後，似乎對於救護工作，尙感到未能完盡責任，有些前線將士，因擔架乏人，待救過久，流血過多，而遭不必要之犧牲者，所以都有。即能救護到傷兵醫院，亦因人數過多，支配不得當，以及醫手太少，診斷太遲，使本來可以救治者，竟不及治療而傷亡者，亦不少。此在支配人力，及保育人力上，不得不抱憾者也。至於華北各線之戰爭，大部分民衆，未能切實幫助國軍抗戰，甚至地方官吏，亦將抗戰責任，置之度外，以致國軍前禦強敵，後防漢奸，不勝其

苦，其所以節節敗退者，豈無故哉。華北人力之未能充分利用，報章騰載，事實昭然。使人覺得當前之對敵抗戰，只有軍隊之抗戰，而無廣大的民衆抗戰，對於運用龐大的人力，尙未盡處。勢必將民衆組織訓練起來，使前方民衆能幫助國軍抗戰，在被佔領地，能自動的集合抗戰，在後方的民衆，能補充前方之抗戰力量，所有民衆之力量之運用，能與軍事之運用，互相呼應，進則共進，退則共退，方得稱之謂全民動員也。

其次，就準戰區的人力來說：準戰區乃是鄰近於火線不遠之戰地，隨時有變成戰區之可能性者是也。此種區域，是前方人力之供給地，前方之緊急軍工及運輸救護等之人力，應由準戰區之民衆來供給，方能迅速而經濟，此勢所必然也。當前準戰區之民衆被徵調而至前方者，未曾不有，但似乎開是由政治力量，加以強迫，而後就者，因此下級政府人員，事前毫無準備，爲敷衍功令，以求無過，不能妥籌辦理，造成民怨者有之，此在運用人力上，亦是遺憾之

事也。余認爲對準戰區之民衆，爲善用人力及防止人力規避起見，應有戰時之編制，消極的用之維持地方秩序及交通，積極的詳細登記人力，準備徵調，及準備武力幫助國軍抗戰，如此，對於人力方能統籌分配，而不至於臨時拉夫，妨礙農事，擾及正業，剪斷民衆同仇敵愾之心也。

其三、戰區準戰區之政治工作，應與軍事聯繫，造成一個體系，方能利於軍事之進展，至少必須密切聯絡，使漢奸及敵人間諜，在我防線之內，無法活動，甚至於肅清。使軍工徵調，糧食給養，一切戰時軍事必須之行動，方能進行無礙。又政府既責地方官吏，應盡職保護其城池，若在事前，未得軍事人員之協助，前敵指揮之指示，雖要動員人力，從事佈置，造成抗戰陣線，恐未必能與戰略符合，如此，將何以責地方官民不能効死勿去，堅守其城池乎。縱有責任心重之官吏，與義勇之百姓，不惜一切犧牲，爲民族而戰，在國軍退却之後，再執干戈以衛社稷，奈何緩不濟急，將何所恃而禦強敵乎。此在軍政兩方

面之運用人力上，亦有考慮之餘地也。

其四，中央政府各部院各機關之人力，在平常就有人才偏集一方，人力未能善用之謂，現入戰時，一切非要政之舉，概行暫停，各非軍事機關例行公事，必定減少，如是，則空餘人力，一定甚多。政府雖有國難時期，公務員不准擅離職守之令，然枯寂靜坐於辦公廳中，其人力等於無用。至於掛名而無實職之人員，在平常即已虛糜國帑，養成惰民，虛耗人力，令人慨嘆。國難至此，一切人力，皆應報國，若任閒散，何異自戕。我想彼有熱血之士，決不願受國家無條件的恩惠也。綜合首都多餘之人力，轉而移之於有用，亦是善用人之一法也。須知社會上，熱心救國枵腹從公之有志青年，正在進出於前敵火線，卒因倔強之志，戰不過飢寒，而從前線退下，走入於生活線者，遍地皆是。若政府支付鉅大的國帑，養育多數優秀之士，而不能運用之，則可以增加社會不平之氣於不知不覺之間，影響於抗戰之前途，何等重大。凡人皆有用，惟因駕馭

管理之術，而分能率之大小。聚集於中央各機關之人力，皆屬優秀之上。當此抗戰時期，各種事業，亟待猛進，需要人才甚殷。若能在最高統帥部之下，分別徵調支配，定能發現鉅大人力的作用。即被徵調之士，平日既受國家之厚澤，定深慰自己之有機會以報國也。

其五，地方政府，多數未能做到非常時期之準備，依然簿書官吏生活，顯然未能與軍事相呼應，此在供給抗戰力量上，將發生極不良的影響。對於徵兵徵物，供應軍事之需求者，未能詳細的計劃，切實的準備，以致臨事周章，敷衍應付，此豈是非常時之政治？須知戰時之所最需要，而地方政府力所能辦者，是人力物力。事前若不從事訓練積蓄，事急將從何處徵集？此亦未能善用人力之過也。

其六，聚集於都會之青年與失學學生甚多，未能設法支配運用，難民只有消極的給養，未能移殖生利，有造成惰民之虞。無業遊民，遍地皆是，未能訓

練與管理，使入生產之域。（杜絕漢奸之一法）潛伏的民間愛國情緒，有待啓發，已經發動的民間愛國思想，未能盡量利用，此皆虛耗人力之現象也。至於將愛國情緒愛國思想，認為一種人力者，因無論男女老幼，一經對國家發生感情，定思有所貢獻。因此，對於徵發人力物力財力，皆有極大的幫助故也。假使各大都會之里弄，及各省之鄉村，都有青年幹部主持其間，以啓發其愛國思想，則對國家所發生之抗戰力量，實難形容。此筆者親身經驗之談，亦是當前運用人力，應注意之點也。

要之，抗戰開始不久，一切措施，俱待合理的安排，人力之未能善於運用，乃是當然之過程。而且抗戰初發動的時候，社會的機構，由平時過渡到戰時的變動，確有人力過剩之現象。然而經過了相當時期，不但戰鬥部隊，需要多數的兵員補充。即軍需品的生產，亦復需要大量的職工製造。海口被長期封鎖之後，自給自足之農產品及工業品，亦應大規模的生產，在在需要多數的人力

。所以今後如何統一支配全國的人力；調整其事業的經營，以及訓練軍事人才，製造技柄，從事大規模的集團訓練，集團勞役，使無用者變有用，使遊散者變職工，搜及殘廢，旁及婦孺，皆與其役。換句話說，如何切實動員人力，實是當前的急務。

## 四 運用人力的幾個方法

民族戰爭，開始之後，一切人力之運用，應集中於取得軍事之勝利。所以應在軍事的最高統帥部統制之下，作有計劃的運用，方能舉動員之實。其重要的方法在於：

- (一) 如何集合人力。
- (二) 如何訓練人力。
- (三) 如何廣大人力。
- (四) 如何善用人力。
- (五) 如何轉移人力。

此種有計劃的運用人力，確是非一部份力量所能做到。必須在戰時的政治組織之下，規定負責機關，切實計劃，方能達到目的。不過我們可得而論者：

(一)集合人力是屬於組織問題，無論軍事政治以及社會民衆團體，欲求人力的集中運用，必須着重於組織，方能使各種人才，各級人力，構成有機體，故此，在當前需要一全國總的組織，為全國各地方後方工作之中樞機關。同時亦需要在各地建立依團體為單位，依地域為單位的執行機關，以分佈各地方及網羅各社團。如是，不但在後方，因有組織，而得到人力之集中運用。就是成了敵軍所占領的區域，依舊能有組織的存在，工作的活躍，可以運用游擊戰術，予敵人以致命傷。

(二)訓練人力是繼組織問題而發生的。組織固然是力量，但是經過良好的訓練，其所發生之力，更加宏大。蓋與其強迫民衆愛國，不如使民衆自動愛國。與其強迫民衆應徵，不如使民衆自願的投効。與其勉強使民衆出錢，不如使民衆心情意願的捐贈。雖同是可以達到目的，可是在感情的作用上，顯有雲泥之分。其所以能使民衆捨前而就後者，全屬訓練問題。人力既為一切資源之

原動力，戰鬥的基本力量。對於訓練人力，以舉動員之實，當是迫切之圖。而在訓練人力時，除將廣大的民衆，訓練成爲預備軍生產隊外，同時應注重於培植軍事人才，與建設人才，使成爲組織勁旅及建設後方之推動力。如將全國大中學生青年，養成爲新中國的建設人才與戰時需用的一切人才是也。

(三)廣用人力以厚抗戰力量，以杜反側，並防止資敵之用，亦是當前應加考慮之問題。我國年來，無論政治上社會上，「門戶之見」甚深。收羅徒黨，培植私人，保持權勢之風甚盛。此種封建集合的組織，應予排除，若任存在，則人力定難廣集，縱有集結，亦是植權柄勢之徒，不肯輕爲國族所用。蓋其組織之動機既不純，結果惟有着重於私人權利而已。民族戰爭，所需要之團體，應具有犧牲之精神，抗戰之勇氣，非私權私利之只有軀殼絕無靈魂之組織可比，若不以「大公無私」爲組織的基礎精神，則尚難廣羅人才，廣集人力。希望政府當局，重要團體，爲增強國力着想，此後應以總理之「天下爲公」之精神

，廣用人力，將忠誠勇敢質樸志純的青年，予以切實指導。將偏狹忌刻陰私懦頑的徒輩，予以嚴厲教訓，使良莠皆為國家效力，不致於投閒棄散。同時收集年青力壯之農工，指導其生產。強制無業遊民，歸入生產機關。即家庭婦女孩提之輩，殘廢盲啞之徒，亦應依照國家總動員令，不使脫離生產關係。蓋能廣用人力，方能發揮抗戰之宏大力量也。

(四)善用人力·方能持久不敵，軍隊之戰鬥然，政治之運用，亦無不然。

竭澤而漁，乃吾國為政者所深忌。大規模的民族戰爭已展開，徵調供養，取之於民，勢所難免。國家為保存民間藏蓄力起見，應一面提用，一面培植，方能使民力裕如，提供不竭。因此，為謀人力的合理的經濟的善用起見，對於後方省份，應有大規模之建設，一方可以容納被破壞省份之人力，一方開發資源，以作長期抗戰之基礎。而我認為最急切者，便是建設西南問題。蓋西南各省，鄰接英法屬地，若將交通建設，生產建設，築有基礎，則敵人雖然長期封鎖海

岸，則我之物產，儘可與英法屬地交通貿易，同時，亦可作爲供給前線人力物力之源泉，而爲中國民族築成最後生存之基礎也。

(五)轉移人力。亦是戰亂時代之一要緊問題，如在敵人佔領區域之壯丁，及知識份子，殷富人士，如果不於事前，妥爲之備，與我國軍同進退，或結成游擊隊，一旦淪入敵人勢力之下，敵人便可驅壯丁，爲其服役，如不服從，便被鎗殺，此必然之勢也。至於知識份子，苟不爲其鷹犬，定受殺戮，亦決無倖免，若夫殷富人士，不早遷移，除齎糧資盜外，更易被其挾持驅使，亦是必然之事。故此，在災劫之戰區激烈的火線之下，除服役於戰地之壯丁外，應事前轉移他地，以保存人力財力也。至於受難之民，無家可歸者，更應設法轉移於安全地帶，建立新村。其餘向來集中於沿海都會之才智之士，當此抗戰時期，沿海都會既爲敵人攻擊之目標，而且亦乏對於國家大貢獻之工作可做，亦應將優秀人力，轉移於內地，以發達文化，以發展生產，此皆充實國家力量之要圖。

也。

總而言之，將全國人力，集合而訓練之，廣羅而善用之，有餘者移而補不足，缺乏者求之於他方，此乃最科學的，最合理的，最經濟的，支配人力，統制人力之方法也。若有中樞機關管理而運用之，則人力之動員，定能達到理想之目的也。

## 五 動員人力的方畧

民族戰爭勃發後，對於人力之運用，不但欲有方法，以調節之，使不浪費，而且必須依國情而定動員方畧，方能收事半功倍之效。爲欲達此目的，必先將全國人力，依據戰爭立場，而加以分析，方有準繩。茲將吾國在戰時之人力，分析之如下：

- 一、戰鬥分子——在戰線上參加戰鬥者。
- 二、軍事勞役分子——在戰場上幫助軍隊構築工事及軍事上必需之工程或活動者。
- 三、軍事工業分子——從事軍事上必需用之一切物品製造者。
- 四、軍事勤務分子——從事與戰爭有關之一切勤務者，如運輸，交通，醫藥，救濟，救護等之工作人員是。

五、普通勞動分子——生產並製造國民生活上必需的物品，或運銷分配貨物，以保障國民之生活及活動者。

六、非重要之勞動分子——從事於無益國家的生產部門或職業的職工。

七、華僑分子——遠涉重洋，經營工商業或從事勞動者。

八、活動分子——擔任政治，經濟，教育，文化等工作者。

九、遊離分子——無業失業之人民，難民，遊民，監犯，盜賊，土匪，賭棍，地痞，乞丐等是。

十、老弱分子——老人及不勤勞之婦人少年等。

十一、俘虜分子——從戰陣中所擄獲之敵人。

以上所列十一類分子，以戰鬥分子為最重要，必以最精粹之人力編成之，方能使戰鬥堅強。而軍事勞役分子，則以兵役適齡不勝軍伍之壯丁充之。然當實行徵調壯丁時，應顧國力之培養，國民之生活，戰爭必需之製造，方免使前

線戰爭，因後方之缺乏接濟及經濟恐慌，生活困難，而致動搖，以至失敗。因此，對於全國人力之動員，應決定下列之方略：

A. 原則

1. 科學的教導——是將人力，加以有計劃的教育訓練，使事得其人，人得其事，無浪費之弊。

2. 合理的支配——是將人力，依各部門之需要，使人適其事，材堪其事，力盡其用。

3. 經濟的使用——是當使用人力時，以最小的人力，而收最大之事功。

B. 紲目

1. 大規模的施行訓練壯丁，使受軍事教育，生產教育，精神教育，編組教育，

2. 抽調訓練壯丁，補充軍隊，編練新軍與勞役部隊。

3. 保障與戰爭有關之產業熟練工人。

4. 有計劃的分配各種事業之勞動力。

5. 勿擅徵調華僑分子及負家庭經濟供給者，及單丁者。

6. 將游離分子集中嚴格訓練後，儘量先行徵調。

7. 施行義務勞動制度。

8. 引導婦人及少年參加生產工作。

9. 利用俘虜勞動力。

10. 使活動份子，與戰鬥份子，勤勞分子，相配合而逐漸融化爲一。

茲將各項綱目，依據原則，而加以說明，

1. 大規模的施行訓練壯丁，使受軍事教育，生產教育，精神教育，編組教

育。

我國對日抗戰，所持者人力，爲利用宏大人力，以補其他部門之缺乏，所

以必須大規模的施行訓練壯丁，使所有壯丁，受軍事訓練，生產訓練，精神訓練，編組訓練，普遍的造成有民族精神的國民，使其既能生產，又能戰鬪，恢復吾中華民族祖宗的真實本領——即是使經濟生活與戰鬥生活相一致也。同時，增進國民與軍隊的連繫，開拓兩者間之生活及活動之共通性，使軍隊與國民間之鴻溝，逐漸填塞，使軍備與國民大眾生活各方面相密接。即是使生活條件與戰鬪條件相一致也。如是，所訓練之廣大羣衆，在戰鬥上既可以守，亦可以攻。既可以徵集鉅大數目作速決之會戰，又可以繼續補充作長期之抗爭。此對抗戰上最要緊之方策也。

## 2. 抽調訓練壯丁補充軍隊編練新軍與勞役部隊

吾國對日抗戰之戰畧，既決定爲長期抗戰，以消耗敵人之力量，則戰事延長後，前線需要受軍訓壯丁，以供補充，勢所必然。壯丁之所以需要受軍訓者，正因爲此。然以吾國之武裝組織情況而論，若僅補充作戰部隊，而不新建強

大國軍，恐怕愈戰則戰鬪力愈薄弱，而難以支持長期。所以除源源抽調壯丁，以補充作戰部隊外，並應即時新建數近百萬之強大國軍，方能於最後會戰時，取得勝利。但所有訓練壯丁，未必個個勝任軍役，爲謀材堪其用起見，宜予以嚴格挑選甄別，方能組成精練之師。至於被淘汰之壯丁，宜在不損害國力條件下，徵集編成勞役部隊，使其代替戰鬥分子勞作，以節省戰鬥分子之疲勞，使如劍存匣中，藏鋒不露，出則光芒萬丈，氣魄奪人也。此種辦法，是依據科學的經濟的合理的原則，而決定者，非臆撰者可比。蓋繼續補充之部隊之戰鬥力，定難與一氣呵成之新建部隊所能比擬。故提倡一面補充作戰部隊，以維持戰鬥力，一面建立新軍，以擴大戰鬥力，乃是極科學而且極合理的者也。至於編組勞役部隊，使與戰鬥部隊分立，亦是依據經濟的合理的原則，以運用人力者。蓋民族戰爭，規模之宏大，實難形容，而軍工之建築堅固及迅速與否，影響於戰鬥力者甚大，工事構築堅固迅速，而且合於戰鬥的幾何法則，不但可以保

存自己戰鬥力，使敵人消耗戰鬥力，而且可以增加自己之戰鬥力，使敵人減少戰鬥力也。故在戰爭進行中，宜有受過訓練之勞役部隊配備於戰鬥部隊之中，以分戰鬥分子之勞，而使戰鬥分子發揮最大威力也。

### 3. 保障與戰鬪有關之產業熟練工人

一切生產事業之熟練工人，在平時維持國力上已屬重要，何況戰時，然熟練工人中，尤其是與戰鬪有關的產業或軍需工業的熟練工人更加重要。若於戰時不予以特別保障，定致發生戰爭供給困難。歐洲大戰初起時，各國對於全國總動員之作戰計劃，缺乏經驗，其時主持戰局者，咸以厚集兵力為務，對於其他有關於軍事活動範圍及國民經濟範圍之生產事業，未嘗顧及。擅將一般熟練工人，不分皂白，集而驅赴前線，參加作戰。迨戰局擴大持久之後，不但對於國民經濟所屬的國民生活必需品發生恐慌。即軍需工業，亦因熟練工人缺乏，生產力降低，亦有供不應求之勢。於是乎方知以前無計劃的徵召熟練工人，驅赴

前線，乃是最不經濟之辦法，急速更正，擬將一切工人召回，然爲時已久，所有被徵之熟練工人，或作沙場戰鬼，或作敵人俘虜，或斷臂折肘不堪使用，補救乏術矣。可見徵召熟練工人作戰前鋒，乃得不償失之辦法。吾國軍需工業之熟練工人，本來就不多，宜應特予保障，使其合理的報國，固無待言。而與戰爭有關之產業熟練工人，及軍事勤勞分子，若能予以保障，決定不徵調，吾知其所貢獻能力於國家，必定比較在火線作戰之效力更大也。

#### 4. 有計劃的分配各種事業上的勞動力

欲使各種勞動力的人力，有合理的運用，必將各種事業，加以分析歸類，而以國家利益爲標準，分爲有益於國家的生產部門，或無益於國家的生產部門，或有益於國家的職業，或無益於國家的，稱之爲「重要職工」，無益於國家的，稱之爲「不重要職工」。屬於重要職工者，除軍需工業及軍事勤勞分子外，是「普通勞動分子」。屬於不重要職工的，是「

非重要的勤勞分子。」政府爲欲使戰時人力經濟的合理的使用起見，對於有兵役義務之壯丁，甚而於一般國民，得禁止其從事「不重要職業」，以免虛耗人力物力，又得責令其從事於「重要職業」，以增加國力。同時，如果徵調壯丁入伍，必先求從事「不重要職業」的人着手，方能合乎經濟的原則。無論如何，抗戰時時期之勞動力，爲國力之一部，宜應有計劃的分配，方能使人力合理的使用也。

5. 勿擅徵調華僑分子，及負家庭經濟供給者，及單丁者。

爲保衛國家而徵兵，在國民是義所當爲，宜應踴躍應徵，以盡天職。惟民族之生存與國家之延續，不是僅以兵事爲已足，而必有足以養兵之資，然後兵力可恃。所以涵養國力爲富國強兵之基礎。此不但在平時，應使國力充裕，即在戰時，亦應節省犧牲，經濟使用，方能持久。人力亦國力之一部分，在戰時固應爲國族而盡量支用。但亦應考慮戰時與戰後之問題，可以不必應用，或應

暫保存而稍緩應用者，宜依據經濟的原則，暫予保存，以免損耗國力。如華僑分子，乃我國遠征海外，吸收外資，以富國者，在均衡國際借貸上，負有重要任務，若擅行不必要之徵調，依據合理支配的原則，實得不償失，宜應免徵。又如荷負家庭經濟供給者，是乃國民經濟生活中之重要分子，苟其他壯丁，尙可徵調，依據經濟的使用，亦應緩徵。蓋徵調此種分子以供犧牲後，國家與社會，對於救濟之負擔加重，即對於國力大損，戰事平息後，社會恢復繁榮，亦倍加困難也。至於單丁在施行徵兵制度之國家中，有規定免徵者，亦有規定不免徵者，惟就我國之傳統精神上觀之，應施行免徵制度，方為合理。吾中華民族之所以屢經挫折而能向前延續擴展者，全賴祀續觀念普遍，今若違反此種民族傳統精神，是何異於自壞長城，而為敵人造機會乎？所以對於單丁子，應絕對禁徵，即規定徵召，亦應於最後必要上，方可徵調，以免阻礙民族之生殖力也。

## 6 將遊離分子集中嚴格訓練後儘量先行徵調

遊離分子，乃國家之消費分子，亦是戰爭中之危險分子，若無法以處置之，不但國家負擔過重，即戰爭陣線，每因此種分子之引盜入室而動搖。惟此種分子，除難民及失業者外，其餘都是品格不良，類屬莠民。國家在戰爭時，一切人力，固應網羅無遺，以厚實力。但莠民若不經過嚴格訓練，實難以用。惟爲社會安寧計，尤不得不徵用。所以我主張當徵調勞役部隊時，宜將「遊離分子」儘量先調，又經嚴格甄別之後，亦可選拔善良者，編爲戰鬪分子也。

## 7 施行義務勞動制度

戰時需用人力甚多，此不但於現代戰場上需要宏大人力，即非現戰場，而戰事擴大後，可能的變爲戰場的地方，亦需要宏大人力，何況現代戰爭，已打破前方後方之界限，因空襲隨處皆是戰場，則軍工之需要，普遍全國矣。爲應國家需要起見，政府宜施行戰時義務勞動制度，以集民力，使國防上鞏固，

生產上增加，精神教育普及也。惟政府施行此制度時，對於徵調義務勞動，宜有嚴格的規定，詳細的擘劃，方免爲下層官吏與鄉鎮長造發財機會，而積民怨。蓋有許多地方，徵集民工，主辦者將全部工程提高鉅大估工，用以分配義務勞動者，又將每天工錢估低，以釣引義務勞動者，使義務勞動者，不願出工而出錢，主辦者收集金錢以僱賤價之工，則出入之間，腰纏萬貫矣。當代官吏士紳與鄉鎮長，藉是以漁利者，豈無人哉。慨乎吾國國勢之至此，豈是偶然。中央政府所施行之最良制度，一到下層，即爲書吏惡紳，用以攬利，民未受其利，而害且隨之，人民與政府，每因是而隔膜，爲淵默魚者多，斯爲國之民者少，理所當然，國民之愛國心，一再被人摧毀，而民族精神力無由發生矣！國家安得而強盛，誠無怪近代談國防者，以澄清吏治，安定社會，亦列於綱目之內也。

8. 引導婦人及少年參加生產工作

吾國雖是農業國，然關於糧食，有些地方，尚在不足之列。戰爭持久，則海路斷絕，食糧必賴自給自足，所以增加農產品生產，是當前最切要的問題。然要增加糧食，必須勤奮農業。而農業之擴延，必賴人力。戰時農村壯丁，勢必廣被徵調，而人力與工作乃成供求之反比例，爲欲補救此種缺陷，使生產力不因壯丁被徵調而減少，且欲使有向前增加之勢，則必引導婦人及少年之勞動力，以入生產關係。然此不只農村已也，凡所有各生產部門，亦可同樣運用之，不過要注意其康健耳。

#### 9. 利用俘虜勞動力。

所謂俘虜者，不僅指解除武裝之敵人，即佔領地之敵國國民，亦歸於俘虜之列。可惜我國此次抗戰，完全在本國領土之內，縱有俘虜，亦係最少數之解除武裝敵人，所以俘虜之勞動力，在當前實不成問題。惟戰事擴展，敵人深入腹心之後，如果戰畧運用得法，亦可捕獲多數敵人，而利用其勞動力。

10 使活動分子，與戰鬥分子，勤勞分子相配合而逐漸融化爲一。

活動分子屬於智識分子者多，實是民族之神經細胞，宜應分配於各種隊伍中，以促進民族之靈性。余之所以主張活動分子與戰鬥分子相配合者，其目的在乎使文治與武功不偏重，文德與武德合流。又主張活動分子與勤勞分子相配合者，其目的在乎使理論與實行貫通，腦筋與手指合致。在戰爭時期內，當然難以即時形成活動分子即是戰鬥分子，活動分子即是勤勞分子，然而互相配合之後，亦可以補救以前脫節不相涉之毛病，使人力得着相當高程度的運用。至其最後目的，自當以「融化爲一」爲是。此種高度人力分子，可以從長期戰爭中磨練成之。當局練訓民衆，亦應本此方針進行，以使人力高度化。

以下再分類詳論人力之運用，以示一斑。

## 六 善用軍事方面的人力

民族戰爭，是整個國力之決鬥，決非單純的軍隊的戰鬥。可是軍事的活動，而是整個國力總和的表徵。所以其軍隊戰鬥力強，亦就是其國家強之象徵。軍事方面的人力，為民族戰爭決勝的基本條件，故在討論人力之運用，不妨先從軍事說起。

按照當前我國之國情，對日抗戰，希望在軍事上，取得勝利，除了最高統帥部之政畧戰畧，我們不能妄加討論外，第一條件，便是軍民能夠聯合抗戰，使深入的敵人，四面受敵。第二條件，便是軍隊要有高的政治水準，明瞭本身之任務及愛護民衆。第三條件，便是軍事當局，嚴明戰時賞罰大權，以部勒隊伍。第四條件，便是供應徵調補充源源不絕，並建立精銳之新國軍。第五條件，便是彈藥給養充足。第六條件，便是後方政治經濟穩定，使前方將士無後顧。

之憂。第七條件，便是舉國上下咸有抗戰決心，抱非勝利則死之觀念，以勵士氣。軍事本身，最低限度，應具有此七種條件，方有最後勝利之希望。依此條件，加之權衡敵我兵力，器械，士氣，便可決定我軍之戰鬥方略矣。

知己知彼，百戰百勝，爲用兵之鐵則。敵人之所長者，在近代化之兵器，而我之所長者，浩然無敵之士氣。敵人之所短者，師出無名，士無鬥志，而我所短者，國防設備，極形薄弱。各有所長，各有所短，不容易決定誰勝誰負。不過我之敵一，而彼之敵多，我則據地而守，以逸待勞，彼則勞師遠征，接濟匪易。因此，敵之戰畧，在乎「速戰速決」，以急攻爲利。我則行與守等耳，在乎長期抵抗，以老其師，以疲其衆。故在戰畧上，而主夫防禦。各依其國情地理而決定者也。不過我們在知己知彼之原則下，應能善用我之所長，以補我之所短，更應運用我之所長，以制敵之所短。我之士氣旺盛，利在乎攻擊，以遞敵人之魄，我之兵器不如敵，亦不利於死守，利在乎運動。要知防禦之戰，

有死守之防禦，及攻擊之防禦之分，在我國防設備未週之國，單純的採取死守的防禦，以與敵作大規模的陣地戰，恐怕因近代化兵器缺乏，難免耗損人力過鉅，我意宜應絕對的採取攻擊的防禦，易被動為主動，使敵人在戰場上，因我軍之集中突擊，而顧首不顧尾，疲於奔命。若再助於大規模的遊擊戰，深入敵陣之後方，以斷絕其歸路，以掠奪其給養，則敵人縱有優良的近代戰具，亦難以發揮其威力矣。其次，為欲阻止敵人之長驅直入，使我撤退及後援之部隊，得從容佈置堅固之防禦陣線，則據堅守要之據點戰法，亦應採用。蓋據一要地以守之，敵人雖衆，決不能乘戰勝之勢，揮師深入，勢必分兵以圍之，必待其克，方免後顧之憂。如是，足以挫敵人之銳氣，以老其師。然此種戰法，必須有相當條件，方克有濟。即是地必有險可守，附近之武裝民衆壯丁，與糧秣彈藥，應在事前集中於所據之地，形成堅壁清野之勢，抱必死之決心，戰到彈盡人亡而後已。蓋在現代的立體戰爭之下，此種戰法犧牲過鉅故也。再其次，是

一種流線型戰法，此是民衆自動抗戰的最高形勢之表現。敵人所佔領之區域，除兵家必爭之地駐重兵外，勢難遍地駐守重兵，偏僻縣份及墟堡，最多在軍事行動時，大兵過境，藉以肅清彼所認爲殘敵者，嗣後軍事向前推進，只能留駐少數部隊，或利用漢奸以防守之。對於此種地方，守土之吏，與平時警衛之兵，便可集合武裝民衆。或有志之士，領導武裝民衆，在大隊敵人壓境時，將地方武力，轉移於叢林山谷之間，以避其鋒，迨敵人越境而過，便出而逆襲，銷滅敵人之少數力量，以收復城池，擴大訓練武裝，即在敵人後方，建立據點，運用往來襲擊運動戰法，來削弱敵人之兵力。此種流線型戰法，既可以用少數兵力，消耗敵人大部精神，又可以在敵人佔領地之弱點，隨處建立軍事根據地。既可以在敵人佔領地內施行我們的政令，使敵人失却製造漢奸之機會，又可以威脅漢奸之活動也。此在戰區擴大之後，運用人力最週密而妥善之方法也。

我國戰爭史上，有一病根，即是首都被敵人陷落，各省聞風披靡，必待特

立奇異之士，方能樹幟抗戰。省會淪陷，則各縣傳檄而定。此乃平常缺乏政治單位個別活動能力所致，而亦是書辦官吏政治使然。須知軍隊乏單位作戰能力者，不值一擊。政治不養成單位活動能力，則書辦官吏，當然聞警而走。我國對日抗戰之責任，既非單位國軍身上，地方政府之官吏，既有踐此土守此民之職，亟應遵守政府命令，效死勿去。在事前則訓練團警以修戰備。臨難則可以守則守，不可以守，則採用流線型之戰術，將全縣武裝力量，轉移於安全地方，以待時機而反擊，斯是抗敵之官吏矣。

概括言之，軍政民切實聯絡作戰，為軍事的運用人力之最高標準。軍隊中附以政治工作人員，提高兵士之政治意識，實施戰地之政策，並作軍民之聯繫，而取得民衆之幫助，為抗戰中運用人力之最低限度。至於革除軍閥軍隊惡習之擾民掠民行爲，以除民怨，在運用人力上，更毋待論矣。

## 七 善用政治方面的人力

民族戰爭，不但只是前方軍事，足以決定勝負，而全國政治之設施，亦能決定勝負。何況撇開政治無所謂軍事，蓋軍事只是全國政治之一部份故也。世界以前之民族戰爭，有軍事勝利，而政治腐化，不能與軍事相適應，而使民族戰爭失敗者，不乏其例。在吾國則安南諒山之役，戰勝敵人，而反割地。在外國則帝俄時代，參加世界大戰，協約國勝利，而帝俄滅亡，赤俄不惜接受德國之條件而妥協是也。我國在戰畧上，既決定長期抵抗，在政畧上，自應廣敷新政，以攬民心，以威敵人，以新世界各國之耳目，使政治設施與軍事活動相配合，方能舉政治動員之實。因此，無論中央以至前後方各省各縣，應有適應戰時的組織，以展開政治之新陣容。一方革除敷衍、鬆懈、消沉、腐化的書辦政治。一方應從神精上，工作上表現出能作國民總動員之引擎，如是方能負起維

持抗戰的責任，方能使民衆形成維持抗戰的力量，此不是空言所可濟事，必須着重實際努力，從運用人力上，予以大刀闊斧的調整改造，方能達到目的，於是我主張：

(一) 中央各機關簡單化，裁去重床疊架的機關，淘汰支取乾薪不做事的人員，轉移於戰時機關服務。

(二) 調集各機關空閒人員，組織全國人力動員指揮部(隸屬於最高統帥部)以統轄全國人力，支配全國人力，培植全國人力。

(三) 政府將存於首都之不必要人力，轉移於協助西南各省之文化建設，軍事建設，生產建設，交通建設，同時，即所以動員後方民衆之人力。

(四) 戰區省份的政治，應再施行軍令之治，一切政令，以軍令行之。同時省政府應與指揮作戰之司令長官，取得密切聯絡，使政治軍事，進展靈活，發揮威力。其次，戰區之前敵指揮部應與地方官吏共組戰區動員委員會，負責指

揮各縣政府，辦理維持治安，協助軍事，支配供養等工作，而運用人力的方法：

甲 使被佔領之區域，有地下的（秘密的）政治活動，軍事活動。

乙 在半被佔領區域，即是在敵人勢力圈之內，而敵人之勢力將侵入，或侵入之後勢力微薄之地，能建立軍事小根據地，策動展開流線型的戰爭。（小游擊戰爭）

丙 在國軍陣線之內，與軍事當局取得密切聯繫之後，舉全力以助國軍作戰，並指揮團警民衆參戰，與作軍工救護等工作。

丁 離開戰區較遠之地，即準戰區，應為前敵人力之供應地。同時，依照國軍作戰之方略，積極指揮民衆，做軍事上應該準備之工作。

戊 在恢復敵人佔領之地，應施行安撫政策，以建立新政治。掃除敵人之奴隸政策，割據時代之愚民政策。同時加緊的訓練民衆之政治意識，

以築上國防思想，創造國防人。

(五)後方省縣，應有適應戰時之政治設施，以造應真有成付作戰能力的省縣政府，使人力，不致虛擲。有簇新的政治人力，方能組織訓練全民人力，方能供應前方抗戰之需求而不匱。須知長期抗戰之結果，不但軍事人力有缺乏之虞，即物力亦有不足之慮。何況敵人既宣佈封鎖口岸，國民經濟被迫而入於自足自給之城，則後方地方政府自應具有適於戰時之施政方針，方能與軍事活動相呼應？我有下列幾個主張：

甲 省政府應招集大學生，高中畢業生，在野有知識之軍人，開辦「軍農訓練班」，「軍工訓練班」（男女皆可入學）以造成「預備軍」，「生產隊」之基本幹部。將此種基本幹部，分配於各縣而主持下級訓練事宜。軍事科以造成軍隊下級幹部為目的。農事科及工事科，則利用各該省，已經改良之農業成績，及輕工業容易舉辦者教之，以造成地方經

濟自足自給爲目的。使軍事教育與生產教育，合而爲一，以奠徵兵制度之基礎。同時，應舉辦「特種訓練班」以喚起國民抗敵情緒，及增高抗戰技術，如宣傳訓練班，民運訓練班，救護訓練班，防空訓練班，防毒訓練班，國防工程訓練班（築近代化的工事者）交通電信訓練班，偵察訓練班等是也。

乙 各縣政府，應招集初中畢業生及相當程度之青年，與在野軍人，開辦初級軍農訓練班，軍工訓練班，及特種訓練班，將所訓練之人員，分配於各城廂鄉鎮，以主持訓練民衆事宜。一面實施軍事教育，一面推廣生產事業，以軍令之精神，改良農業，推廣副業。同時，對於無業游民之教導，難民之安插，將閒散之人力，引歸於生產事業，一併顧及。

丙 各城廂鄉區受訓之農工，未應徵調，則指導加緊生產，應徵調時，則

指導其前往，安慰其家屬，代謀善後。如農民將其所耕之田，使鄰保之農民，合力義務代耕，以維持其家庭之生活，能組織「農耕互助會」更佳。如若工人，則應責令僱主支付相當工薪，至若干時期，使其家庭，不致即時受不良影響也。

丁 在進行訓練農工民衆時，同時應注意民衆教育國民教育，以灌輸民族思想愛國觀念，及抗日知識，以增高其政治水準。

戊 已訓練之農工民衆，應常集合訓練，以教導其組織力，以培養其集團生活，並籍是引導入於集團生產，集團加工，集團販賣，集團運輸，而入於產業合作社之組織，以復興農村經濟。

己 已經受過訓練之農工民衆，應有時與正式國軍，集合一處，練習野外戰鬥生活，以打破軍民之界限，而融和軍民之親愛力，使一經應徵，即習於師旅生活，在短時間內形或勁旅。

庚 省政府應設立主持機關，統籌全省訓練事宜。其抽調訓練，可利用保甲制度，其受訓後之編制，可參考廣西民團編練法實施。或依地方自治區劃，分別編爲大隊中隊支隊以統率之。其主要方針，在夫將全省知識份子，軍事人才，生產隊伍的農工羣衆，冶一爐而鍛之。使既能生產，又能衛國。爲徵兵制度確立基礎。

## 八 善用黨務方面的人力

在以黨治國的時代，全國的政權，本來就是執於中國國民黨之手。故全國的政治軍事，亦就是由最高黨部來決策來負責。在大的方面說：黨務方面的工作，本來就是屬於領導的，各方面的活動與工作，亦可以說，是以黨務方面的人力為中心活動表現的。不過黨務本身，尚有各級黨部之組織。為使各級黨部之工作人員及黨員，實行動員，形成為民眾運動之引擎，與對日抗戰之急先鋒起見。對於黨務方面的人力之運用，我亦有幾點意見：

(一) 由中央黨部領導各級黨部，推動各地抗敵後援會，切實做到供給前敵將士之衣履被服，與急救藥品之全部或一部。

(二) 由中央黨部領導各級黨部，推動各省縣之難民救濟委員會，切實救濟難民。使做到不虛糜人力，不養成惰民，並督促政府撥款派員主持建立墾殖

新村，以保育人力。

(三) 由中央黨部派大員，主持徵調各級黨部工作人員及黨員，組織大規模的戰地宣傳隊，國際宣傳隊，內地宣傳隊，不足之人才，求之於社會愛國之士。

甲 戰地宣傳隊，由中央黨部予以短期訓練之後，依軍隊分路支配之。

乙 國際宣傳隊，設總部於京滬，而分支於各國，支部人才以各國公使館之職員及留學生華僑充當之，並派遣國際知名之士，前往各國直接活動。

丙 內地宣傳隊，設總部於武漢，而分支於廣州，重慶，西安等地，賦與指揮後方各省黨部宣傳工作之權，以謀整個推動。

此種宣傳隊之組織，雖然由中央黨部主持組織，然而爲統一思想動員起見，應隸屬於軍事最高統帥部，即視爲最高統帥部下之一部份組織可也。

(四) 由中央黨部徵集黨員及愛國青年，組織戰地各種服務團及救護隊，由中央大員統帥往前方工作，以示爲民前鋒。

(五) 各級黨部，應領導全體黨員，做肅清敵人間諜及漢奸工作，並擴大特工，工作之範圍，竭力幫助其進展。

總之，各級黨部是黨的幹部，在組織上比較是完備的，然而斷不可只是形式的完備，時代推動我們必有進百步的工作，若對於抗戰乏勇敢前進事實之表現，便是表示本黨幹部之脆弱，歷史的推演，過去先烈所造成之餘蔭，斷不能遮蔽後死者之失敗。國民黨對於中華民族爲功爲罪，全憑在此一戰，民族之存亡，亦全憑此一戰，負兩重責任的本黨同志，自應知所以努力矣。

## 九 善用外交方面的人力

自國聯的諮詢委員會通過譴責日本暴虐無人道之決議後，世界輿論，居然一致非難日本之所爲，侵略國之讐，於斯大定。世界各國，除與日本有政治的結合者外，所有主張公道之民衆團體及政黨，羣倡經濟制裁，對日杯葛。於是乎，吾國外交情勢，大占上風。國聯會亦認遠東情勢嚴重，有召集九國公約簽字國開遠東會議之必要。英美接洽之結果，而地點遂決定於北京，會期則定於十月三十日，展期於十一月三日，被請與會諸國，除日本外，全數派員出席，但是調解之聲浪甚高，遙望前途，未必即有良好結果，然而無論如何，總可以從新喚起九國公約簽字國對於條約之責任與義務也。何況我國自始即有依照國際條約，提出公斷之和平主張，苟能依照九國公約，抑制強暴，保障吾國主權土地完整，則進行調解亦不反對。不過觀察英國政府當局，依然商人態度，權

衡鑑銖，計較得失，若不勝其穩重者。瀋陽事件，西門之外交伎倆，依然支配一部份政府人員，似乎尙未全部放棄，令人難免惴惴不安。美國總統羅斯福，縱然決心維持世界和平，嫉惡侵畧，可是白宮之政策，對於孤立派之勢力，不能驟然抹煞，態度能否堅決，尙堪憂慮。至於意國之墨索里尼，竟不惜爲侵畧國張目，海盜與海盜，自然聲應氣求，若臨比京會議，安知不認日本侵我爲正當，似是比京之遠東會議，縱能集會，恐怕調解之條件亦難決定，何況暴日向持中日事件，應由中日直接交涉，斷然排擊第三者介入其間，縱有調解之決定，亦難望其接受。若會議屈就強者之既成事實，則我國既經決心抗戰，亦難中途罷手。由此推之，則遠東會議捨調解外，若無更積極之政策，其所成就者，定有限度。不甯惟是，揣度英美態度，對日經濟制裁，認爲有引起戰爭之危險，絕口不談。則所謂用武力制止強盜政策，在太平洋上，旣非英法之生命線，欲期如地中海之聯合行動，恐怕尙非其時。似是遠東會議之所能成就者，只是

調解的嘗試耳。此就會議本身而論者。若夫吾國之外交，則斷不能輕易放過此維持世界和平會議雛形之集會，蓋可藉是，以觀察各國對遠東之動態，而使我在會議主張維持世界和平擁護條約尊嚴之機會也。同時可將我們貢獻世界永久和平的計畫公表於世，而使各國，知我具有五千餘年歷史之中國，乃最愛和平之國也。故此，我認在遠東會議以前，玷壇之動員，在乎暴露日本罪惡。在遠東會議時及以後，玷壇之動員，在乎促成愛好和平之國家，聯合制止海盜國家之盲動政策。故此，我主張外交動員用力之方向如下：

- (一) 我國應與蘇聯及法國，進一步發生密切關係，由是促進英國對日之態度表示堅決，以誘致美國之共同行動，形成維持世界和平之軸心。
- (二) 運用維持世界和平之軸心，威迫德意強盜政策之後退，同時我以商業之關係，誘致德意對中日戰爭，嚴守中立。
- (三) 利用各國民衆之對日杯葛運動，造成制裁暴日之輿論，使國聯通過對

日經濟制裁之議案，以促進維持世界和平軸心之國家，實行禁止煤油及軍火運往日本，進而實行全部經濟制裁。

此外，在遠東會議時，應將吾國最低限度之立場，向列強聲明，免陷調解條件於不利，同時應利用各國民衆之同情，廣攬戰鬥技術之人才，以增強抗戰力量，而尤須利用國聯勸告會員各國別援助中國之決議，向國聯會員國活動履行援助吾國，使中日戰爭，因我得到勝利而結束。

## 十 善用教育方面的人力

教育既是培植人力之專門機關，在長期抗戰中，亦應將此方面的人力，統制的運用，方能適應時勢。我國過去的教育，既屬於資本化的教育，又與生產關係多無直接聯繫，以致形成消費的教育，造成只會消費的人才，社會國家，蒙受其害，已甚重大。在平時已認為有改造之必要。當此抗戰局面展開，社會經濟萎縮，生產組織頻受摧毀，政府與社會對於教育，決無能力再任浪費，宜應集中力量，一面針對時局，對國民灌輸國防上之技術，一面將教育與生產關係密切聯結，謀我國產業之發展。同時為延續民族之文化，應竭力注入科學精神，發揚光大東方之文明。故我認戰時教育界之人力，應集中於：

- (一) 輸入科學精神，以建立東方愛和平之文化。
- (二) 創設各種專科大學，以研究國防有關的科學。

(三)創辦各種專門學校各種職業學校，以謀產業之發展。

(四)小學校應注重國民教育生產教育。

四個目標。為謀迅速實施起見，則我主張教育方面的人力，應依下列幾點，運用起來。

(一)主管全國教育的教育部，應與前敵將士一樣，立於教育之最前線，推動適應戰時之教育。(應隸屬於最高統帥部之下)

(二)為使教師明瞭戰時的教育方法，應由教育部集中訓練，以整齊步伐。

(三)集合科學家教育家，創設戰時大學，專研國防之科學及技術，以應急用。是建立國防教育。

(四)職業學校，真正職業化，工業學校必定欲工廠化，師生即為技師與工匠。農業學校必定欲農場化，師生均為技術員與農夫。商業學校必定欲合作社化，師生皆社員，自理社中營業。如是使生產與教育，同一

軌跡，教學做真正合一。同時嚴厲施行軍國民教育，使學生既做生產隊又是預備軍。

(五) 中區之教育，應施行特殊教育，使國民教育，不致因戰爭而中斷。

甲 戰地之教育，應組織戰地教育服務團以擔任之。

乙 難民集合之區域，應組織難民教育團以教導之。

丙 準戰區之地方，學校無法開課，應組織家庭教育服務團，以擔任指導家庭教育，介紹家庭師資各種工作。

丁 被敵人佔領區域，或有被敵人佔領可能之區域，應特別訓練有謀有勇忍耐刻苦之教育人才，以抵抗奴化教育（敵人雖能修改教科書，然不能杜絕各人之口，故應在事前對於此項人才，加以準備，否則，在佔領之區域，奴化教育收效之後，以漢制漢之毒計成功矣）。是一種防禦教育。

要之，建立國防教育，是當前之急務。張防禦教育之陣線，以抵抗奴化教育，是教育界參戰應負的重大責任。被佔領區越擴大，則教育界所負之責任越大，中國此次之抗戰，教育界之責任，決不在前敵將士之下也。

## 十一 善用交通方面的人力

交通事業，廣義則包括鐵路，公路，航運，郵航，電訊，郵政等項。狹義則僅指鐵路，公路，航運，郵航四種而已。余今之所指者，屬於狹義。蓋電訊與郵政，雖屬重要，然究與國民經濟，尚少直接關係也。故就其後者而論之。

交通是國家的脈絡，脈絡窒塞，則全身僵化，或半身不遂，此一定之理也。國家之於交通亦然。戰時之交通，是屬動員之要部，蓋兵員之集中，糧秣之供給，專賴交通之連轉，若欠靈活，則軍事便不能發揮最高威力矣，然此不只軍事爲重要，在國民經濟亦甚重要。交通梗塞，則國民經濟，亦停滯不活，全部生產崩潰矣。故在全國總動員中，對於交通方面的人力，亦應予以善用，方能完盡其應盡之責任。余認交通方面的人力，可依照下列幾點運用之：

(一) 全國交通產業隸屬於最高統帥部，依軍令統轄之，概令以服務社會，

效力國家爲第一要務。

(二)交通工具，應定軍運爲第一，生產運輸爲第二，人運爲第三，使除供應軍事外，應盡力於內地農產品的輸運，以流通各地，以輸出海外，而使農村經濟靈活，農民購買力加強，由是而繁榮工商事業。

(三)當此敵機，深入各省內地，任意轟炸，而交通工具之火車，輪船，汽車，郵航飛機，俱爲敵人破壞之目的物，故對於防空之設備，應盡量設法，作最低限度之設備，因此交通工人，亦有受軍事訓練之必要。

(四)在他國交通工具工作之國人，對於運軍用品接濟敵人之輪船汽車等，應聯合拒絕或設法加以破壞。雖屬重大犧牲，亦應毅然爲之，國家對於此種工人，應有特殊之獎勵與撫恤。

(五)在敵人佔領地之交通工具工作人員，應伺隙予敵人以打擊或破壞。

(六)在各國商輪之海員，應訓練其能擔任情報及宣傳工作。有時並襲擊敵

人之重要人物。

此外，水運中之民船，除令各軍事機關，關卡極力予以便利，以獎勵其航行，以流通內地之農產，並作內地人物往來之交通線外，應將民船船夫設法組織起來，以增強民力，及防止爲敵利用。在敵人佔領區域之小汽艇及民船，更應有特別之秘密組織，以破壞其利用爲戰具也。

## 十二 善用民衆方面的人力

自全面抗戰展開以來，南北戰場之將士，所發出之呼聲，咸謂前方民衆缺乏組織，不但無以幫助軍事活動，反而受制於漢奸，此種民衆缺乏組織之缺點，羣認為北戰場失敗之一因素。所以開放民衆運動之呼聲，喧騰海內。國人若能認識敵人之所長者，在乎現代兵器，而我要制敵人，使敵人疲於奔命，無法儘量使用其兵器之威力，必採取游擊戰爭以克服之。則由民衆運動，以喚醒民衆，加入抗戰陣線，當然是首肯之論。要知吾族之所以屢被外族憑陵，而不滅者，豈因無故，而能致此。反之，竟能將外族同化，滲透新血統，擴大而為更大的民族者，實在民間，具有偉大的潛藏力所致。今敵人已深入腹心矣，——是想消滅我民間潛藏力的敵人——若不將潛藏力掘出，以衛國家，何異於坐而待斃乎？此組織民衆，運用民衆的偉大人力，以抗強敵之所以不容緩也。

考吾國民衆運動，發芽於同盟會所領導之革命運動，而結蓄於五四學生運動。曾一度怒放於國民革命軍北伐時代。然而尚未普遍深入於民間，中途頓挫，民十七年以後，惟有形式的民衆組織，未見有實在的羣衆組織，革命精神大不如昔。藩陽事變以後，風起雲湧的愛國抗日運動，雖瀰漫一時，然不過是市民運動，而農村尙少影響。所謂廣大的民衆組織，離題尚遠。何況叫囂墮突，空疏不近實際，跡近宣傳，不足與之言力量也。邇來因強敵之進迫，反日陣線逐漸形成，有識之士，覺得時局之日趨嚴重，知空言之無補，反躬自問，感力量之空虛，而返於置重實際工作，則上層社會，方有未雨綢繆之圖，而都市之民衆動運，亦漸入於訓練軌道，從事實力之準備，然亦只是少數地方。若言夫農村，尤其華北之農村，依然是荆棘山林，毫未動斧柯也。遑言夫組織，何從發生力量。誠無怪民間潛藏力與民族解放運動脫節也。若謂農村民衆，何曾未有組織，保甲制度，業已施行，上下左右，俱有聯繫箝制，體系釐然，平

日施行政令，征調民工，已舉實效矣。不得謂之散漫也。言之不謂無理，然而一經民族戰爭展開，隨地竟有漢奸組織，而且大肆活動，則所謂保甲制度之組織，使人不無懷疑其成效矣。何況官辦之民衆組織，自上而下，只有被動，而無自動，在平時尚可敷衍政令，一到戰時，社會秩序，突然大變，則此種組織，受不了重大的震盪，便隨政權之摧毀，而化爲烏有矣。山西之公道團之未能有助於抗戰，足以徵之。所以欲使民衆之潛藏力，與民族生存之鈕帶，互相聯結必須有更嚴密的組織與訓練，同時應培養其自動之能力，使有個別活動之性能，方能有助於抗戰力量，即淹入敵區亦能本獨立活動之精神，結合而成游擊隊伍也。茲分都會的民衆與鄉區的民衆兩部分而論之：

### 甲 都會的民衆組織與人力之運用

都會的民衆知識程度，平均比較鄉村的民衆稍高。而且是產業的集中地帶，文化的中心點，故各種團體之組織，當然是多而且易健全。所以都會的民衆

組織可分爲政府的行政組織，與民衆團體的組織兩種：

(A) 政府的行政組織，應以保甲爲基準，而構成縱的組織。再以街巷里弄之聯合組織，加以橫的聯繫，以補保甲制度之弱點，而增強其組織力，形成戰時之編制，壯丁則依照地方自治體系，編爲大隊、中隊、支隊，各以隊長統率之、訓練之，以完成其軍事教育國民教育生產教育。(隊長即是省縣政府所訓練之人員)

(B) 民衆團體的組織，依照民衆團體組織法規普遍而深入的組織起來。並在其團體之內，組織抗敵後援會，與地方抗敵後援會，取得聯絡，並受其指揮，以擔任救國工作。如工會、農會、商會、教育會等，應各組織抗敵後援會是也。再爲適應戰時，而綜合各界力量起見，可任人自由組織某一界的救亡協會，以集人力，如文化界救亡協會，科學界救亡協會，他如文藝界，游藝界，職業界，銀行界，產業界，婦女界，體育界，醫

藥界，電訊界等皆各組織救亡協會。再由各種救亡協會聯合組織聯合會，與地方抗敵後援會，取得聯絡，而贊助其工作。其餘各種同鄉會及會館亦應組織抗敵後援會，受地方後援會之指揮。各宗教團體，慈善團體，亦應各依其性質，聯合組織救亡協會，受地方抗敵後援會之領導。如是使全都會的民衆，無論男女老幼，咸網羅入於組織之中，一旦有事，挈其領，而振其袖，張其裾矣。

至於人力之運用，各有職業人員，除努力其本位職業，及受政府之特殊訓練，隨時準備徵調外。

- (1) 每星期規定若干時間，貢獻國家，做各種直接的或間接的救國工作。
- (2) 遵守國家總動員令，文化界文藝界教育界實行思想動員。科學界，產業界，勞工界，實行產業動員。銀行界錢業商，當業商實行金融動員。
- (3) 由人力之動員，而組織慰勞隊，運輸隊，軍工隊，救護隊，掩埋隊，宣

傳隊，偵諜隊，消防隊，防空隊，消毒隊，守衛隊，家庭婦女縫紉隊，勸募救國債隊，戰地服務團，游擊隊等，各種隊員以曾經受特種訓練者充之。

(4)由人力之集中，運轉都會之財力物力，舉辦「野戰醫院」及「後方醫院。」創設「殘廢傷兵工廠」，設立「難民救濟所」及「難民墾殖新村」並撫恤烈士後裔會等。

(5)利用各人之貢獻時間，大規模施行民衆教育，國民教育，建立國防教育之基礎。

(6)如都會既被敵人佔領，則將有訓練之壯丁，及武裝團警退入安全地點，形成流線型的戰爭。

## 乙 鄉區的民衆組織與人力之運用

鄉區民衆知識與經濟力量，都較都會的人士缺乏，故對於鄉區民衆的組織

，宜多賴行政力量，而以地方有志之士之組織以輔之。故此：

(A) 以保甲爲縱的組織而以聯鄉堡爲橫的聯繫，形成戰時的編制，同時將壯丁依地方自治體系編爲大隊、中隊、支隊，各以隊長統率之、訓練之，以完成其軍事教育、國民教育、生產教育（隊長即是省縣政府所訓練之人員）。

(B) 以農會教育會的組織，爲鄉區民衆之基本民衆團體，更以鄉村學校，合作社，農場，神社（爲鄉村民衆之敬神組織，有潛勢力）輔之，組織各鄉、村、堡、寨、市、鎮之抗敵後援會，隸屬於縣抗敵後援會。

至於人力之運用，在

(1) 後方省份，應注重開闢荒地，修浚溝渠，努力振興農業，使農產品足供

國民自給。

(2) 準戰區地方，應幫助政府，守衛地方，維持秩序，開闢道路，保護交通

，並準備應前方軍工之徵調。

(3) 在戰區則組織運輸隊，擔架隊，軍工，防守，衛隊，突擊隊，幫助國軍作戰。如國軍退却，則除將武裝壯丁，隱匿於叢林深谷之安全地帶，以組織游擊隊外，一切壯丁，應隨國軍退却，以免爲敵人驅爲服役及殺戮。有受特種訓練之婦女亦應隨行。

(4) 在敵人佔領區域之民衆，如有武裝，自應集合於安全地帶，待時而動，以免爲敵人屠殺，而最要緊的工作，是破壞敵人交通，搜集敵人情報，掠奪敵人糧食，毀壞敵人工事等工作。

(5) 在敵人佔領區域之鄉村，爲敵人政治力量薄弱之區域，對於奴化教育，應陽奉陰違，而密秘的施行國民教育，軍事教育，培植民族復興力量。

### 十三 由抗戰而發生之四個特別問題

所謂由抗戰而發生之四個特別問題。乃是（一）失學失業的青年問題。（二）失業的工人問題。（三）戰區的難民問題。（四）殘廢的傷兵問題等是也。爲保育人力及廣用人力起見，有特別提出討論，而促社會人士注意之必要。

（一）失學失業的青年問題：因京滬平津河北山東山西察綏之淪陷，戰區擴大，學校被燬，失學的青年遂多。同時有志的青年，受不了敵人之壓迫，逃出被佔領區域者亦衆。匯合了游散於都會的無業青年，與被國難而激醒的覺悟青年。於是便形成一個社會問題。但爲潮流所激盪，而迫入救國陣線者，確實不少。然而每因經濟力薄弱，不能持久，旋集而旋散者甚多。細考其故，心熱救國，爲生活迫人，每因不勝飢餓之苦，退而自尋生活。或者領導乏人，救國工作，無從展開，由之而中途退却，重返於游散生活。至於窮促一隅，嘗失業

失學之苦，而無力以打破環境者更多。社會人士，及政府當道，若不設法領導，揆之善用人力之義，斯大悖矣。我意最高統帥部，可責令教育部負責集中此種青年，作有計劃的運用，其辦法如下：

(1) 調查全國之青年救亡團體，有工作成績而乏經濟力量者，由政府予以補助。

(2) 委託各地抗敵後援會，登記失業失學無業之青年，按其程度，而分別予以集中訓練，使助抗戰。

(3) 介紹入各機關，團體，軍隊，工作，與入各種軍事學校訓練。

(4) 介紹往各省省政府縣政府入軍農訓練班軍工訓練班受訓練，以充實後方工作。

(二) 失業的工人問題：我國產業本就不甚發達，而且工廠多在沿海省份，平津淞滬抗戰，工廠被燬而停工作者，不下數百家，驟然形成數十萬工人失業問題。

題。國家爲發達生產，維持抗戰資源起見，對於熟練的工人，勢必設法安插。然茲事體大，若不能將沿海臨於戰區之工廠，遷入川黔滇桂及西北各省，則此鉅大工人問題，恐非短時間，所能解決。只能在可能範圍之內，督責未被炸燬之一部份工廠開工，以期人數減少而已。其餘則設法轉移他用耳。我意可設法轉移，以減輕社會問題之嚴重性，其辦法如下：

(1) 銅鐵及化學工人，可以轉移訓練爲軍事工業之用。

(2) 織染工人，可以轉入內地，爲小城市及鄉村之織染工業之小經營者充當技師。

(3) 將最熟練而技術精良者，轉介紹於內地工廠。

(4) 粗工而出身鄉村者，轉移故鄉業農。

(5) 組織簡易工廠，以收納之。

(6) 有力有勇者，組織戰地服務團，以助國軍抗敵。

(三) 戰區的難民問題：戰事擴大而日長，則兵災之區域益廣，難民之人數益多。人力既是民族資源的原動力，對於災難之同胞，應有妥善之辦法，以救濟之，方不致流離失所，而耗國力。然茲事體大，若處置失當，計劃不週，有造成惰民遊民之危險，使社會負擔日重，而國力反而消耗。所以應依善用人力原則，而處理之，方能有當。故此，我對於難民問題，有下列意見：

(1) 收容條件： 在災區逃出之民衆，確是不能自己謀生活，及無法生活者，方得認爲難民。嚴格杜防惰民之混入。

(2) 難民給養： 難民之飲食，以衛生清潔爲主，不得優於鄉村之普通農民生活，俾易疏散。

(3) 難民管教： A 對於難民之管理，應取嚴格主義，以軍令行之。B 難民之壯丁，應予以特種訓練，使參加戰地服務工作。C 一切難民，應予以

(4) 難民服務：A 救濟所中之清潔，衛生，交通，維持秩序，飲食烹調等日常工作，應由難民之青年男婦，輪流工作。B 壯丁組織各種服務團，爲社會服務。C 婦女組織縫紉團，爲前方將士縫軍衣。

(5) 難民疏散：A 難民有原籍而安全者，在一定時期之內，遣返原籍。B 代爲介紹工作，如不服從，則認爲惰民，不予收容。C 少女無家庭者，代爲擇配。D 孤兒交孤兒院撫養。E 無家可歸者，集團移殖於內地，建立墾殖新村。F 設立臨時工場，訓練手藝，以逐漸扶助其能獨立生活，而出所。

(四) 殘廢的傷兵問題：戰事越擴大，時間越延長，則殘廢的傷兵越多。關於此一善後問題，應早決定計劃，一面用以安慰勇敢同胞，一面利用人力，以減輕社會負擔。歐戰時期，殘廢傷兵，成千累萬，然因人力缺乏，分配於軍事工業及生產事業從事工作，各得其所。吾國雖然生產不甚發達，人力尚多，

然亦應取法，爲勇敢同胞謀出路。我之主張如下：

(1) 介紹工作： A 軍事工業機關，定標準收容之。B 生產事業亦應設法容納。C 各機關團體依其條件適合任用之。

(2) 特種教育： 智識較高者，創辦特種學校，養成爲民衆教育及學校教育之師資，或各種工場或農場技師。

(3) 傷兵工廠： 籌辦兵工廠以收容之。

(4) 遣返原籍： 傷兵中有家庭及稍有資產以謀生活者，概聽其志願，褒獎後，送返原籍。

## 十四 結論

人力動員者，是統制人力，集中人力，有計劃的善用人力，以利軍事活動是也。我國有龐大的人力，若能在最高統帥部領導之下，構成有機體，靈活運用，則生產機關，金融機關，交通機關，以及政治教育等機關，便可收指揮靈活之效。此在抗戰時期，人力動員之所以值得研究之問題也。至於加強全國抗戰之陣線，而創立代表民意之參政機關，以綜攬全國之民心民力。廣羅政治經濟社會軍事等專門家及技術家，組織最高統帥部之智囊團，以網羅全國才智之士。亦是人力動員之一法也。要而論之，吾國對日抗戰，宜善用龐大的人力，以補其他物力及財力之缺乏，此主持最高統帥部者千萬分應注意之點也。

「跋」余在東京，一聞蘆溝橋烽火，即斷定日本軍閥，是乘歐洲國際政局杌隉之時機，進一步的推動其大陸政策，妄逞一舉而囊括華北之野心。

又知吾國年來，忍受日本軍閥之壓迫，已經忍無可忍，華北爲我黃帝子孫之發祥地，斷不能繼東北而淪亡，即使抗戰焦土，亦必保衛平津。日閥若冒險進取，是即我犧牲之期已屆，不惜乾坤一擲，與暴日而偕亡。專變推演，益趨險惡，敵我短刀相搏之勢已成，東亞和平由狂妄日閥之導演而破局矣。余何人斯，安忍再留敵土，於是束裝攜兒，棄學而歸國矣。方抵滬上，而敵騎果佔平津，國是既定，而淞滬之戰亦起。江蘇爲長江戰第一線，孕掖京滬，跨江南北，乃文化經濟政治之神經中樞，地殊重要。余認爲保衛江蘇，卽所以保衛長江流域，卽擬一江蘇全省民衆抗戰總動員意見書，寄交負責當局。繼思日閥侵我，不但動員軍隊，同時亦動員思想，如佔他人之領土，而云自衛，併吞我數省，而云防赤，時時刻刻，尋釁興兵，而云他人反日排日，不但欺騙世界，而亦迷惑其國人，此豈無所謂而云然，斯亦運用其幼稚

之思想戰宣傳戰耳。余在敵土，雖爲時無多，可是對於日閥之統制輿論，確曾加以研究，當其有事於我之時，每於輿論先立地步，以迷國人，以惑國際。次則由其「出先人員」故造亂子，加罪中國。再則撥動干戈，蠻橫佔領。最後則由外交手腕，迫人承認，所謂不流血的攘奪也。不戰而屈人也，自捏造輿論以至「不戰而屈人」，其宣傳之步驟，每進一階段，每益加緊，每益加緊，而其國民精神亦益集中而緊張。如斯軍閥之冒險政策，雖然用之者屢，而其國民之腦筋，依然承認軍閥之殺人政策爲天經地義，而認我國求獨立自由。爲有悖於東亞和平矣。至於在國際上，每以防赤國際警察自任，用是以作侵略我國護符世界，紳士之國，受其黃湯灌迷者，不一而足。譬如我國傾全國之師以剿赤，則云中國「赤禍」日廣，危及東亞和平，日本爲安定東亞，不得不採取直接行動，時時宣傳，刻刻伺機，一若較中國爲優。近來

共黨既放棄過去政策，服從三民主義集合於民族陣線一致抗日，則云「中國赤化」，日本爲安定東亞秩序不得不出師剿赤，狂言消滅國民黨政權，即是撲滅共產主義之蔓延。其前後矛盾，即其自認聰明之日闇，亦難自圓其說。然而日本國民聽之，本無足奇，竟有國際強盜，居然亦認之爲至理。此豈非思想戰宣傳戰之力乎。人類心理：固然不是純是感情，而具有理智作用。然有時亦因偏於所好，而閉聰塞明，理智退居於無能力，則僞辯之思想生效矣。因此，我認抵禦強敵在思想鬥爭上，亦甚重要。再擬一「抵禦暴日思想戰計劃書」，寄交某當局參考。淞滬之戰，日益擴大，自思與其浪跡都門，何如赴滬參加實際工作，用以積累經驗，繼續運我構思貢獻當局，何憶足履滬濱，而瘡豎來臨，好而復發者再，以致久蘊於胸中之本力文，再三延宕，遲及兩月，病者弱之表徵，余何人斯，果是弱者乎？近日瘡豎放逐，乃

承調養期間，勉強執筆，潦草書就，因精神之不繼，不但文辭有待修飾，即計劃本身，亦復凌亂拉雜。惟既稱意見：何妨見笑大方，冒昧發表，亦是存心報國。苟一鱗半爪得受政府當局之採納，愛國志士之實行，則對我臥病二月，不克參加抗戰之罪惡或有少補乎？是爲跋。

藍渭濱撰於海上。中華民國廿六年十月七日深夜脫稿。